**州人大常委会开展“一法一条例一规定”实施情况专题询问**

　　6月26日上午，州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在蒙自举行联组会议，就我州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云南省城乡规划条例》《云南省违法建筑处置规定》情况对州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专题询问。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主持会议。州委常委、州纪委书记、州监察委主任杨文有列席会议。

　　专题询问采取现场问答的方式进行，州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围绕紧扣主题，体现民意和期盼，就滇南中心城市规划实施情况，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处置违法违规建筑等方面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了询问。副州长鞠云昆，州住建局、州规划局、州发改委、州财政局、州国土资源局、州环保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作现场答复。

　　普绍忠在会上强调，询问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监督权的法定方式和重要形式。通过专题询问，增进了人大与政府及相关部门的交流与沟通，推动工作开展，促进问题解决。州人民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强领导，建立健全贯彻实施“一法一条例一规定”的长效机制，同时进一步强化宣传，持续抓好“一法一条例一规定”的学习、宣传和教育，不断增强城乡居民法治意识。要进一步严格执法，查处违法行为，保障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要加强自身建设，强化规划监管，努力打造一支规划专业队伍，形成综合执法新机制，强化规划管理，保障规划“一张蓝图”干到底。希望州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研究处理州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加强和改进城乡规划工作，并按照监督法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向州人大常委会报告整改落实情况。州人大常委会要跟踪督促，防止专题询问流于形式。

　　鞠云昆作表态发言时表示，州政府将按照这次专题询问的要求，履职尽职，切实抓好红河州《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云南省城乡规划条例》《云南省违法建筑处置规定》的贯彻执行，全力做好我州城乡规划的各项工作，为建设新时代团结进步美丽红河作出应有的贡献。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广益、陈军、普菊红、姜仁斌、向从科、汤卫东，秘书长尹武出席会议。

（州人大常委会研究室）